

# 社會科學概論

徐杜塗徐

國懋芝

林庸明民冰

陳陳楊何蘇

昌伯幹

浩達松之華

合著

— 1931 —



(上) 行印社版文化



目次

第一章	資本主義以前的社會（杜民）	一一一
第二章	原始共產社會	
第一節	奴隸社會	
第二節	封建制度	
第三節		
第四節		
第五節		
第六節		
第七節		
第一章	資本主義（劉芝明）	三一一
第二節	簡單商品經濟與資本主義商品經濟	五二
第三節	商品的價值與價格	三一
第四節	資本主義剝削的實質	三五
第五節	資本主義生產集中過程	四〇
第六節		四五
第七節		五五
第八節		八一
第九節	帝國主義（徐懋庸）	五三
第十節	帝國主義及基本特徵	一七
第十一節	生產的集中和壟斷	七
第十二節	銀行的新作用和財政資本	一
第十三節	資本的輸出	〇
第十四節		九
第十五節	資本家集團間的世界分割	六五
第十六節		六〇
第十七節	帝國主義怎樣是腐化和垂死的資本主義	七二

第四章 資產階級革命（徐冰）.....

八三一一三七

八五

2

第一節 為甚麼產生資產階級革命.....  
第二節 資本主義時代的資產階級革命.....

八三

英國革命

美國獨立運動

法國的資產階級革命

法國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

一八四八年德國革命

幾句小結

第三節 帝國主義時代的資產階級革命.....

一〇

一 俄國一九〇五年的資產階級民主革命

二 一九一七年二月俄國資產階級民主革命

三 中國資產階級民主革命

# 第一章 資本主義以前的社會

自從人由一種人猿變成過着人類社會生活以來，到現在已經有幾十萬年了。這幾十萬年中的事情，不知有多少。我們現在沒有時間來一一敘述。但是爲着了社會的發展經過與革命的歷史過程，我們不能不把各個社會形態，做一個最扼要簡單的敘述。

我們首先說資本主義以前的社會：（一）原始共產社會；（二）奴隸制度社會；（三）封建制度社會。

## 第一節 原始共產社會

人類形成之後，在極長時期內，是過着共產社會的生活，那時，沒有私有財產，沒有階級，沒有剝削，也沒有國家。

原始共產社會，可以分成兩期來講：

第一時期是前氏族時期。這時情形怎樣呢！

在生產上，生產力水平是非常低的。那時勞動工具是削過的石塊和棍棒，這不僅是獲取食物的勞動工具，而且是保護自己的防衛工具。那時勞動所得品是果實，核仁與小的禽獸，而且都是生食。勞動分工是沒有的，所有的祇是最簡單的勞動合作。那時人們居住於熱帶和近熱帶的

前 氏  
族 期

森林裏，大半棲在樹上，而且流浪遷移，生活是極不安定的。

在分配上，是採取共產制的。這樣低微的生產力，決定了共有勞動工具共同勞動的方法，這種集體勞動的方法，也就決定了其產制的分配方法。獲得了什麼果實或鳥獸，大家就共同來吃來用，當時是無所謂私有財產的。

在男女關係上，前氏族時期是性的雜交時期。

這時人過着群居的生活，每羣不過三五十人，沒有任何隸屬關係，因之也就沒有什麼壓迫。

推動前氏族時期生產力往前發展的重要發見，是火與弓箭，骨器。火的發見對於人類極端重要的意義，火煮燒魚類水產及其他動物植物，使人類增加了新的食物；弓箭的發明，使打獵可以得到更多的獵物；骨器（可以做矛尖，針，鉤等）也幫助了漁獵的發展。雖然初時，植物食品的採集還佔主要地位，但漁獵的發展，使人的生產品，增加起來了。這時人就逐漸散居於比寒冷地帶，尤其是江河海洋沿岸，並已學習造屋。初期的住屋，是樹枝架成的巢屋。

生產力的發展，形成某種分工的產生，這種分工，是按着性別和年齡來進行的。如在兩性間：打獵集中於男性手中，拾取植物食料，則集中於女性手中；在年齡上，則原始共產社會，可分做三個集團：一為幼年集團（包括未成熟的兩性兒童），二為成年男女集團，三為老年集團，這些年齡的區分，也是生產上的區分。在各種年齡的集團間又禁止性的關係，但在

每個集團內部仍有自由。這樣，性的關係，便漸漸從雜交轉到舉婚。這一轉變，對於人的生理質量，有著良好的影響。

生產力的向前發展（雖然是很遲緩的），使前氏族社會進到氏族社會。

原始共產社會發展上的氏族時期，其特徵是農業的產生，畜牧業的產生發展以及手工業的萌芽。

農業——在前氏族時期，農業方在萌芽，婦女栽植植物根莖，培植出了某些農作物。這時於是進一步由栽植根莖，種種種子，開始用棍棒，撥土，進而掘土，更進而用犁耕了。

畜牧——畜牧也已發生，並發展起來。最初是馴養小獸，狗，羊，豬等，以後更進馴養較大的動物了。

手工業的萌芽，農業和畜牧的發展，推動工具製造，由石器走向金屬品（金屬工具），陶器亦開始製造。手工業的萌芽，於是產生。

保留其產制分配方法——這時，生產力雖然發展了一大步，但是一般的生產力，還是繼續表示出很低。須要保持原始共產的關係。在氏族的時期，勞動還是集體的，分配的方法，也還是其產制的。甚至居住上，也是共同造成大房子，共同進去住的。氏族部落的產生——這時部落已經代原始人『羣』而興。每一部落，分為各個氏族，氏族是有血統關係的人羣。氏族的產生，是因為性的關係的限制（開始是禁止年齡不同的集團間

的關係，後來禁律擴大，同母兄弟姊妹，同祖母的兄弟姊妹，以至更遠的血緣相同的兄弟姊妹，也不能發生性的關係），使每個人須要按照血統關係，定出確定宗派，這樣經過三四代之後，這些有血統關係的人，便形成了氏族，以後隨着人口增加，每一氏族，又分爲幾個附屬氏族，他們共同勞動，共同消費勞動的果實。每個氏族各選有頭目，這種頭目，沒有強制的權力，隨時可由全族會議來掉換的。

分工與交換的發展——這時除以前按年齡和性別的分工以外，更產生畜牧的和務農的部落的分工。一種部落從事畜牧，主要生產品是肉類，毛和乳品，另一些部落從事農業，主要生產品是糧食及其他植物食用品。結果，交換就發展起來，開始交換還祇帶着偶然性，後來隨着生產的比較專門化，交換也漸漸成爲有系統的了。往後在交換品中更分出一種充作貨幣之用（許多部落用貨幣）。在部落內部，勞動分工，也日益增長，手工業發展起來，起初與農業相連，後來也就逐漸分離開來了。

由羣婚到一夫一妻制，由母權到父權——這時羣婚漸轉爲亞血族的（巴納魯亞）家族，就是在一定的家族內其夫其妻，不過排斥血緣親屬兄弟姊妹的性的關係，於是產生了母權制，即血統按母系計算，並按母系來繼承。這種母權制的存在，是由於一定家族內其夫其妻，父親難以決定，同時由於那時婦女在生產中作用頗大，婦女所取得之植物食料在當時的給養上，佔很大的比例。隨後由於漁獵的發展以及男子之從事農業，使男子在生產過程中以及在家庭中的地位增高，使婦女的作用與地位降低。同時由於婚姻由羣婚經過偶然的對偶家族，

達到一夫一妻制，所以依照母系的計算也沒有必要。於是母權制就轉成父權制了。

原始共  
產社會  
的崩潰

交換關係的發展——由於生產力的發展（農業 善牧業的發展），勞動分工，也增長起來，起初按着男女的性別與年齡的老幼來分工，後來畜牧部落與農業部落，也分工起來（畜牧業的分出，是第一次社會大分工），隨後農業與手工業也分工了（手工業與農業的分離，是第二次社會大分工），勞動分工，日益增加，引起了交換關係的發展。這時交換關係已經不僅發生於各部落與氏族之間，而且發生於各氏族內部。於是個人生產與私有財產，也開始發展起來。這些都使氏族社會分解。

私有財產制的產生——最初產生的私有財產，是純粹供給個人享用的物件（如裝飾品、衣服等），隨着生產力的往前發展，農業與畜牧業的發展，私有財產亦隨之而逐漸擴大，農產品和家畜，就成為人類在那時候最主要的兩種財產對象。在各部落氏族實行交換的中間（初時主要交易品為牲畜），掌握交換的人，很快地養成一種習慣，把交換的物品看作個人的私產，於是牲畜逐漸變成了私產。同時，從前耕田，非有十幾個人共同勞動不可，這時由於開始用牲畜拖拉農具，所以一個人也可以耕地。因此個人可以自己經營生產，而農產品也就成了私產了，至於打獵的武器，則更早的成為私產了。

氏族社會的崩潰——於是氏族分成了許多大家族，它們日漸分離，獨立進行生產，各個獨立家族聯合在一起，成為農業公社，這種農業公社的基礎，已不是氏族關係，而是經濟的

和地域的結合了。農業公社一方面還保存着原始共產制的殘餘（主要的是土地公有、定期分配，森林牧場共同使用等），他方面公社內每個家族，是用私有的生產工具，來經營自己私有的經濟，房屋，農具，宅地，戶外建築物，牲畜，農產物都是一家的私產。因之在這上面我們所看到的，已是私人的生產與私人的佔有了。由於私有制的擴大，漸漸使部落內產生富有的差別，原始共產社會，於是趨於崩潰，農業公社正是原始共產社會的最末階段，也是走向私產制度社會的過渡階段。

現在世界上在落後地方（如澳洲，非洲，北極帶等），也還有某些原始氏族部落的存在，這些人受到帝國主義的殘酷掠奪與破壞。但是，在社會主義的蘇聯，這種原始部落，却可以不經私產制度的社會，而在先進的工人階級領導之下，走上了社會主義。

## 第二節 奴隸社會

### 奴隸 的 產 生

由於私有財產的增加，各部落間爲着爭奪某些財產，於是就發生鬥爭以至打仗。打敗的部落的財產，於是就被打勝的部落奪去，而人也就被俘擄去。這種俘擄，開始因爲生產力低，不能產生好多剩餘勞動來，所以就簡單的被殘殺，有時也祇有把女的俘擄留下來。以後由於生產力的比較發展，使戰時俘擄可以被利用來實行勞動，產生剩餘物品，於是俘擄便變成了奴隸，這是奴隸制的第一個來源。

第二個來源，是部落內一部分家族因破產而轉成奴隸。在氏族社會末期，由於子承父產的制度的確立，加強了各個家族的意義，有某些有力的家族將財產增加了，並且損害他族，將其財產集中於自己家族裏，於是各家族間的財產的不平均增長起來，一部分家族因貧窮而負債。債戶無力償還自己債務時，便把自己的子女賣作奴隸，後來債戶本人也逐漸變成奴隸。債主那時已經有權把債戶賣作奴隸，或任意處置其身體。這些貧窮負債的家族，也就是奴隸的第二來源。

在氏族社會末期，在氏族內比較富裕的家族，成了一族的顯要人士，他們集中了大宗財富，並有很大勢力。在戰爭時期這種顯要家族的首長便充當指揮（軍事首領），他們把戰爭勝利後所得的俘虜，拿來做奴隸。同時，因為他們有財富，他們借貸給貧苦的家族，在他們還不起債務時，便把這些破產的貧苦家族變成奴隸，這樣，顯要家族便逐漸變成奴隸主的家族了。開始時，奴隸還祇帶着偶然的性質，奴隸數目，也還不多。他們開始和主人一起工作，後來漸漸成為工作時的助手或家中傭僕（如侍役，廚子等）等。

#### 的成立

但是後來由於製鐵術的發明，不僅可以製造刀劍，而且可以製造犁及其他工具，這就使得農業和手工業往前發展並擴大起來。於是商業交換，也跟着發展起來了。那時交換已不僅限於氏族間部落間，而且包括到更遠的地方。這種交換的發展，使得有些進行貿易的家族，富起來。同時在不斷戰爭中某些建了大功，也富起來，但另一方面，某些以前顯要的家族，却窮落下來。於是『顯要』與『平常』家族中間的

分別，慢慢失掉意義。平常家族中也出現了在戰爭中或在貿易中發財的奴隸主。

某些舊的顯要家族，雖然窮落下來，但却不甘心喪失他們的顯要地位。他們還要利用氏族組織，來進行剝削，同時，大批為他們弄得破產的小生產者和新在戰爭及貿易中發財的奴隸主，則起來反對他們。這種反對運動終於把利用氏族組織的舊時的顯要人士和氏族組織的殘餘打下去了。這就是說，當氏族制度與正在發展的奴隸經濟發生尖銳的衝突時，氏族制度就被打倒了。在這運動中，雖然小生產者也參加，可是新的奴隸主，却佔着領導地位，他們享受了勝利的果實，採取了種種步驟（如財產可由氏族以外的人承繼，取消居民的氏族劃分，實行地域劃分等等），來發展奴隸經濟。

隨着氏族制度之被打倒，奴隸生產便大踏步的往前進展，同時，大批小生產者，則因為無力與奴隸勞動競爭而紛紛破產。

這樣，發生了大規模的奴隸經濟，富有的奴隸主，往往有幾百以至幾千個奴隸在田野裏工作，造成了這大規模的奴隸經濟莊園。除農業生產外，手工業交換貿易上也大量的應用奴隸勞動。奴隸經濟曾經在二千年前存在於古代希臘和羅馬（那時希臘，羅馬，包括現在的希臘，意大利，地中海沿岸以及西歐，北非和亞洲的一部分）以及其他某些國家。

在希臘，除奴隸的農場外，還有較大的奴隸勞動的手工場，在這工場內，奴隸是按專門技能來分別的；當時希臘人進行海上貿易，海上運輸的船（有五十，一百以至一百二十隻槳），通常也都是奴隸來搖的。

在古代羅馬，奴隸生產，主要發展於農業中，有的奴隸主莊園竟有幾千個奴隸。羅馬的有些地方，平均每個自由民竟有十個奴隸。

### 奴隸制

奴隸制度的生產，有些什麼特點呢？

第一，奴隸既沒有生產工具，又沒有處理自己的權力，奴隸本人及其生產，都屬於奴隸主所有，奴隸主用強制方法，逼迫奴隸工作。奴隸本身不過是一種工具，一種會說話的工具而已（當時羅馬把工具分為三種，一種是墮吧工具——即一切器具；一種是半墮工具——即牲畜；另一種是說話的工具——即奴隸）。

第二，對於奴隸的剝削是非常利害的。奴隸主竭力想在一個最短的時間內，從奴隸身上剝削最多的生產品，奴隸能够活多久，他是不管的，橫豎死了一個，他可以再找一個。

第三，因之，奴隸非常憎惡自己的勞動，輕視勞動工具，往往故意把工具損壞。奴隸本身既沒有任何興趣來改良生產技術，奴隸主為因奴隸勞動力的低廉以及奴隸損壞勞動工具的容易，也沒有興趣來改良生產技術。所以奴隸生產的技術是很低的，而且很少進步的。

第四，大的奴隸生產，雖然技術很低，但還是勝過那時的獨立小生產者：因為大奴隸的一產，不僅勞動力非常低廉，剝削極端殘酷，而且還因為大批奴隸聚集在一起工作，可以減少生產用費，可以偶然的利用勞動的分工，這樣就能享受一些共同勞動的好處；此外，那時小農與手工業者受高利貸壓榨，很多破產，而大奴隸生產，則很少依賴商業高利貸資本。所

以技術很低的大的奴隸生產，還是能勝過小的生產者，使他們破產，變成當時的流浪無產者。

奴隸社會的各階級

奴隸社會的基本階級是奴隸主與奴隸，除此以外，還有獨立生產的農民和手工業者。這些階級的狀況怎樣呢？先講奴隸：他們是等於牛馬，或者還不如。因為奴隸主可以很便宜的獲得奴隸，所以對於他們甚至比對牲畜還更輕視些。奴隸帶着鎖鏈，遭受鞭打，被強制地進行工作。

至於奴隸主，則他們完全脫離任何生產勞動，認為勞動是奴隸的事情。他們是驕奢淫侈。他們開始時，還從事一些科學，藝術（希臘，羅馬的科學，藝術起始頗有新的發見），後來就是這種事情他們也不願作了。他們是完全的寄生物。

至於農民，則他們開始是自由的土地領有者（有的耕公莊的公有土地），以後由於大奴隸生產的競爭以及戰爭的重擔（當兵，納稅等），陷於流離破產，他們有的變成流浪無產者，有的在大奴隸主莊園崩潰時，以一定的條件，租種奴隸主的土地，這樣便由自由的小生產者變為附屬的農民——往後農奴的前驅。

小手工業者，也因大的奴隸生產的競爭和戰爭的重擔而很多破產了。

小生產者破產所變成的流浪無產者，則自脫離勞動之後，便靠乞食生活。這種沒有業務的自由民，很多集中在城市裏，靠奴隸主國家剝削奴隸勞動來養活他們。羅馬時代的這種

無產者，是和資本主義下的無產階級完全不同的，因為資本主義下的無產階級是在勞動中被剝削，而古羅馬的自由民中的流浪無產者，則脫離勞動靠社會來生活，他們心理是和當時的奴隸不同的。

在極端痛苦的奴隸與極端荒淫的奴隸主之間，就發生了激烈的階級鬥爭。

### 奴隸制度 中 國 家的形成

在奴隸制度的極盛時期，希臘雅典一處，自由民僅有九萬，而奴隸則有三十六萬五千，無權利的居民（外方人與被釋的奴隸）則有四萬五千，平均每一個成年的男市民，至少有十八個奴隸，古代羅馬也是奴隸佔絕對多數的。

奴隸階級的人數，既居絕對多數，奴隸主階級為要強制奴隸實行勞動並壓制他們的反抗起見，便必須有常設的壓迫的權力組織。這種不可調和的階級對立，就生了奴隸主的國家。這種奴隸主的國家，是在氏族制度破壞的廢墟上產生起來的，它雖然還幼稚和薄弱，但已是強制奴隸勞動的有力工具了。

奴隸在國家，已具有不同形態，有君主制，有共和制，共和制又有貴族主義與民主主義之分。在貴族共和制下，祇有少數特權者參加選舉；在民主主義共和制之下，一切人都有權參加。但這裏所說的一切人，僅僅是指奴隸主，對於奴隸是沒有絲毫關係的，因為奴隸在那時根本不算人。無論是君主制共和制，都祇是奴隸主的事。即在民主主義共和制之下，奴隸主雖享有種種權利，但奴隸在法律上仍舊是工具，仍舊沒有一點權利，國家法律許可對於

奴隸實施一切暴行，就是加以殘殺也是不算犯罪的。

### 奴隸制度的崩潰

：第一，以前把軍事俘虜簡單的殺掉，現在讓他們活下來做奴隸，不論奴隸是怎樣痛苦，但這多多少少在發展生產上是一種進步；第二，奴隸制度使農業與手工業有更廣大的分工的可能，並且創造了大生產，雖然那時候用的工具很是粗笨，但由於許多人共同勞動，所以能有簡單的分工與合作，這比個人的勞動生產力總要高些；第三，由於社會生產力的進一步，所以科學與藝術，也發展起來，當然這種科學與藝術，是奴隸的許多血肉所造成的。

但是奴隸制很快就遇到它的發展的界限，成為人類往前發展的障礙而不得不陷於崩潰。爲什麼？因爲：

第一，奴隸在鞭撻之下工作，所有生產品都被奴隸主所有。奴隸不僅沒有任何興趣來提高勞動生產率，而且還故意把勞動工具，毀壞以洩氣憤。於是奴隸主祇給奴隸以頂粗笨的不易損壞的工具並以最野蠻的辦法去剝削他們。同時奴隸主自己，把勞動視爲可恥之事，從不留意去改良生產。因之，在奴隸制度下，生產技術就不能有大的發展，奴隸制度的生產關係，成了生產力發展的障礙了。

大規模的奴隸經濟，由於奴隸勞動的生產率的低下，沒有什麼收入可言，於是就逐漸崩潰下來。羅馬的奴隸主，就把大的領地，分成許多小塊，以一定的條件，出租給小農。這樣

，小農便由自由的生產者一變而爲附屬農民，這種附屬農民，便是以後封建的農奴的前驅者。附屬農民日益增加。這樣，在奴隸制度的腹內，便孕育了往後起來代替自己的封建生產方法。

第二，在極端野蠻的剝削之下，奴隸的憤怒是厲害到了極點。奴隸社會的歷史，是一部奴隸反抗奴隸主的歷史。這一鬥爭，在奴隸經濟衰落的時候，更加劇烈。奴隸群衆舉行了無數次的暴動，其中特別有名與巨大的，是羅馬斯巴達古斯領導的一次（紀元前七三——七〇年）。斯巴達古斯曾集合了一萬左右的人，率領丁大批群衆，衝破了攻打他們的軍隊。這一勝利，吸引了更大批的奴隸，加入暴動。但是後來，因爲羅馬的奴隸主政府派了十個精銳軍團前去鎮壓，同時，暴動者本身意見又不一致，所以暴動終於被殘酷地壓迫下去。這一暴動雖然失敗，可是以後一二百年間，暴動還是繼續發生，而且愈來愈厲害。這種暴動，震撼了奴隸社會的羅馬帝國的基礎。奴隸暴動，是奴隸制度破裂和滅亡的主要因素。這種暴動的奴隸雖然痛惡奴隸主，可是他們自己幻想恢復過去舊的氏族制度，他們沒有清楚的目標，他們既不是負擔新的生產方法的階級，又不能領導自己，所以他們的革命運動，沒有能够獲得成功。

第三，那時不僅有奴隸的暴動，而且自由民中間的小農手工業者，以至以後的附屬農民，也都不滿意奴隸制度與奴隸主的統治，甚至發生暴動。爲什麼呢？因爲奴隸主國家爲着積取財富與新的奴隸的補充，不斷進行戰爭，在戰爭中，小農與手工業者，要長年出征作戰，

要擔負苛重捐稅，因之，他們的經濟，就遭受破壞，另一方面，在奴隸社會，商業比較進步（希臘羅馬曾有巨數對外貿易，當然，奴隸經濟的基礎，是自然經濟），這就引起了貨幣高利貸資本的發展，這種被稱為吸血鬼的高利貸者，以極高利息借錢給奴隸主與小生產者（農民及手工業者），于是，就使奴隸主更加殘酷剝削奴隸，同時對於農民及手工業者，就更促進他們的破產。農民，手工業者，在長期兵役，苛重捐稅與重利盤剥的壓迫之下，在奴隸廉價勞動的競爭之下，紛紛陷于破產，自由民一天比一天減少，這種貧困的小農與手工業者，也反對大奴隸主的統治，他們往往與暴動的奴隸聯合起來，建立某種反對奴隸主國家的統一戰線，當然，在奴隸制度的滅亡過程中，主要因素是奴隸暴動而不是農民暴動，但農民與手工業者的革命鬥爭，却確也起了一種輔助的作用。

第四，是奴隸主階級的腐化與外族的乘隙而入，在奴隸社會，奴隸主把剝削奴隸所得的生產品，用到不生產的耗費上，他們購備大批的奢侈品，建造巨大的紀念物，舉行盛大宴會，過着奢侈放蕩生活，脫離一切勞動的習慣，所有這些，都使那時統治的奴隸主階級極端腐化，羅馬帝國的武力，逐漸衰落，於是北部好戰的日耳曼部落，就乘隙而入，日耳曼人的侵入，得到了羅馬社會大部分人民（主要是奴隸，手工業者，農民尤其是附屬民）的同情，於是腐化的羅馬奴隸主階級便被推翻，羅馬帝國的奴隸社會，亦由此滅亡。

日耳人之征服羅馬，使奴隸制度內所孕育着的封建趨勢加速發。奴隸革命與日耳人征服羅馬帝國的結果，便產生了並發展了歐洲的封建的生產方法。